新京报
2012年3月5日 星期一

■ 我看两会

农民增收,“涨粮价”并非上策

解决所谓“三农”问题,还是要坚持市场化改革,并借助城市化和农业现代化,提高我国农业竞争力,让农民变为专业农户。

全国政协委员、我国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2日提出,“政府要以较高的价格收购农民的粮食,然后以平价出售粮食。这样既保证国家粮食安全和价格的平稳,又大大提高农民种粮的积极性和收入。”(3月3日新华网)

以提高粮食收购价格的办法来促进农民收入增长,笔者以为这种意见值得商榷。农产品价格当然对农民收入有影响,但农民收入增长需要靠劳动生产率提高来实现,而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要靠农业现代化。

从长期的专业化发展趋势看,农民收入将只计算以农业为主业的真正农户的收入。考虑农民收入增长这样一个长期问题,就主要应分析农户的家庭经营收入,而且是与农业有关的家庭经营收入。

如果做一般性调查,就会发现农民的单个工作日报酬其实并不低,但因为大部分农户每年的实际工作日很少,他们每年的总收入也就很少。在我国粮食主产区,如果一户农民种8亩大田作物,实际工作日大约是60个,按这几年的各种条件,大约会得到纯收入6000元,折算成日工资是100元。如果家里有4口人,每年人均收入1500元,自然是很穷的。

但如果农户不是种8亩大田,而是100亩,情况就不同了。通过城市化,大量农村劳动力转移到城市,农村土地通过流转,集中到专业农户手里,专业农户通过采用现代化手段,形成规模经营,这个目标就可实现。农民收入增长就要靠这个办法。

仅靠农产品涨价来提高农民收入很有局限性。第一,农产品价格受国际竞争影响很大,我们的价格涨起来了,国际上别人的成本低、价格低,农产品加工企业就不采购我们的产品,我们的价格也涨不了。

第二,财政受不了。现在的支农资金如果算大口径,已经占到农业增加值约25%以上了。

第三,从国民福利水平提高来说,一个国家国民的吃饭综合成本应该不断地有所降低才好;价格下不来,吃饭成本就高,建立一个创新型国家就是空话。创新通常发生在吃饭成本低的国家。

第四,换个思路,由政府高价购粮,低价补贴消费者行不行?当然更不行。这样做意味着国家要大规模介入农产品流通,甚至要恢复计划经济体制,后果将不仅导致效率降低,还会带来不公平,因为穷人和富人一起补,穷人相对吃亏。

第五,如果一味涨价,农民在其有效工作日低于城里人有效工作日的情况下就富裕起来,其实也是另一种不公平。

解决所谓“三农”问题,还是要坚持市场化改革,并借助城市化和农业现代化,提高我国农业竞争力,让农民变为专业农户。

□党国英(学者)

■ 时事漫画

教辅书“三天编一本”

沈阳市有教辅书编辑工作经历的杨宏宣称,他最快的时候三天就能编出一本教辅书。他说,自己原来的单位,一个学期能编300余种教辅书,再通过买书号的方式,给教辅书安上合法的“身份”。(3月3日新华社)

■ 议论风生

拘留丙肝“造谣者”为何如此积极

近日,河源市紫金县警方通报,该县公安部门成功抓获一名涉嫌在网上散布“丙肝”谣言的犯罪嫌疑人李某宏。李某宏因涉嫌散布谣言罪,被当地警方处以治安拘留5天的处罚。(3月4日《广州日报》)

该条警方通报的新闻报道,有几处严重的法律错误,是需要警方澄清的。从李某宏被治安拘留5日的处罚来看,李的行为充其量只被认定为行政违法,怎能称其为“犯罪嫌疑人”呢?刑法并没有“散布谣言罪”,何来以涉嫌“散布谣言罪”给予处罚?

当然,该案的关键在于,李某宏的行为是否构成“散布谣言”。所谓“谣言”,《现代汉语词典》的解释为:“没有事实根据的消息。”要认定李某宏的发帖是否为散布谣言,关键看帖子所述紫金出现“丙肝”传播的消息,是否有事实依据。

针对紫金丙肝病例,此前官方已有通报。显然,李某宏发布的“丙肝”传播消息,基本事实是存在的。

而且根据《第一财经日报》的报道,当地居民黄华回忆起与出事诊所医生黄荫珍的一段对话:“有人说丙肝是你这儿传染的?现在都怀疑你,怎么办?”黄荫珍回答说:“有什么办法,就请卫生局的来吃饭就行了。”

尽管,公众没看到李某宏网帖的具体内容,但是,就已经公开的事实来看,李某宏的网帖似乎并非空穴来风,当地警方如何认定其散布谣言,仍然需要对公众做出进一步的解释。

退一步来说,政府也应当宽容网民的差错。毕竟,民众不是侦查员,也不是卫生官员,他们对公共卫生事件发言,不可能准确到每个细节,只要没有恶意去编造,就不该受到违法责任的追究。作为地方政府,对公民通过各种形式发表意见和建议,即使言论有些过激,内容存在瑕疵,也应当包容,而不是动辄进行打压。

《传染病防治法》将“丙肝”列入乙类传染病范畴。法律要求有关部门“及时”公布疫情。可是,公众不理解的是,当地部门为何疫情公布如此迟缓,而抓“造谣”的网民却如此积极?紫金县丙肝疫情还有多少未被披露的真相?面对拘留网民争议,当地政府应该公布更多具体细节,回应舆论的质疑。

□刘昌松(律师)

微言大义

【降低法定结婚年龄至18周岁?】

人大代表黄细花建议将法定适婚龄降至18岁,惹争议。在这个孩子们被娇宠的时代,有多少孩子18岁懂得担当应有的责任?且18岁还是读书、认知社会的最佳年龄,择偶标准还处在朦胧时期,成熟的选择是稳定婚姻家庭幸福的重要条件。18岁未免过早。

——魏丽(学者)

降低只会增加“啃老族”、“坑老族”的数量。并且方便了为冲动而结婚的群体,18岁离了再结也还年轻,离婚率大涨。建议提高至28岁,有足够的能力和责任才能撑起幸福的家。

——严振海(媒体人)

结婚法定年龄的问题只是一个法律条文,和婚姻实质没有任何关系,婚姻如果纯粹从法律意义上解读,仅仅是性关系合法化与财产权的转移。所以法律解决不了婚姻实质问题,关键是对婚姻观的引导和教育,如何看待和经营婚姻,否则30岁法定照样能天长地久,16岁法定照样会不幸福。

——韩颜至(职业经理人)

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透露县处级以上官员均须填报个人财产。这是一个积极进展,但关键是逐步对外公开,而不是内部掌握。财产公开一步到位恐有难度,但是官员基本信息公开、尤其是年龄、学历、退休时间信息总要公开接受监督吧。有的地方有的官员个人履历除了性别之外假信息充斥,成为一大公害。

——展江(教授)

我还是继续信任官办慈善机构的,也同意官办慈善机构继续存在。但是,我主张:一是要淡化官办慈善机构的行政色彩;二是官民平等,取消官办慈善机构的特权,让民办慈善机构具有同样的法律地位和优惠政策,平等地开展竞争与合作。三是建章立制,让慈善更加公开透明。

——朱永新(民进中央副主席)

抗战结束67年了,参加过抗战的老兵不多了,除了体制内的离休干部外,估计散落民间的老兵,全国也就只有数千人了,他们在生活、医疗上存在许多困难。孙冕、孙春龙等民间人士和组织在勉力给予救济。恳求两会委员、代表提案,国家将这批最后的抗战老兵养起来。最后的机会了,救援老兵,就是救赎自己。

——樊建川(建川博物馆馆长)

栏目主持:武云溥

■ 马上评论

让学生决定评不评“三好”

如何不让“三好”评选变成“一好”评选,并不是没有改革的空间。培养孩子们的民主意识,或许三好评选才能评选出真正的三好学生。

3月2日,全国政协委员詹国枢在其微博中透露,全国政协委员、中国书协名誉主席沈鹏发起提案,建议中小学校停止评选三好学生。(3月4日《南方都市报》)

关于三好学生存废,网友几乎一边倒地支持“别选了”。但也有教育工作者坚持认为:三好学生作为一种激励机制,依旧有存在的必要。

三好学生评选机制引发如此广泛的关注和讨论,说明其确实存在某些缺陷。但局部缺陷并不能成为全盘否定的理由,只有挖出三好生评选机制缺陷生发的根源和土壤,才是解决问题的合理路径。

三好学生评选机制,涵盖德智体,本无可厚非,但在唯学习成绩、唯升学率理念下,难免失偏失灵。

现行的学生评价体系,完全是由学校和教师主导的。实现公平并非不可能。比如,可让品德评价置于更加民主的环境中,让学生参与评价。老师在升学率的高压下,显然偏爱学习好的学生;但对于学生而言,他们或许会把手中的选票投给那些热心、友善的同学。

虽然三好学生评选机制要按照初衷发挥评价功能,需要依靠教育理念的根本性改变。但如何不让“三好”评选变成“一好”评选,并不是没有改革的空间。把评价的权利还给学生,摒弃武断片面的管理手段,培养孩子们的民主意识。

因此,别忙着叫停三好学生评选机制,如何让其按照初衷运转发挥评价功能,才是探索的重点。即使有存废的争议,也该让学生来决定评不评“三好”。

□时言平(媒体人)

远超所值,伴您轻松飞
精选美食,缤纷娱乐
享誉世界的优质服务
新加坡
往返人民币 3510起
巴厘岛 往返人民币 4190起
马尔代夫 往返人民币 5210起
悉尼 往返人民币 5970起
票价已包含燃油附加费及机场税
欲知更多超值票价,请登录
singaporeair.com/china
新加坡航空公司 SINGAPORE AIRLINES
A STAR ALLIANCE MEMBER
*以上价格为每位客人自北京往返票价,已包含所有税费及附加费,会因汇率浮动而变化,最终价格以购买当日为准。需在2012年3月30日之前购买机票,在2012年3月12日至2012年4月15日之间出发,仅限乘坐新加坡航空指定航班的V舱。座位有限,请登录新加坡航空公司网站查询具体机票条款。新航保留对此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,价格变动恕不另行通知。